

赣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转发《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 做好全省技工院校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 “一卡通”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技工院校：

为进一步加快落实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三年行动计划，提升便民惠民服务水平，现将《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全省技工院校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工作的通知》（赣人社字〔2023〕332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赣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10月26日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赣人社字〔2023〕332号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做好全省技工院校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 “一卡通”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管技工院校：

为贯彻落实《中共江西省委办公厅 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的意见〉的通知》（赣办发〔2022〕14号）要求，进一步加快落实“三年行动计划”，提升便民惠民服务水平，现就做好全省技工院校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以下简称“一卡通”）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推进技工院校“一卡通”是创新教育领域管理方式的重要举措，有利于提升技工院校管理服务水平，为

广大学生群体学习生活提供更多便利。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做好资金保障、严密工作程序，确保责任落实到位，要制定工作方案，精心组织实施，确保各项工作按时间节点安全有序推进，切实提高社会保障卡在全省技工院校的使用率和应用率。各地须提前做好规划，对于计划或筹备建设的技工院校，要把“一卡通”纳入建设内容。

二、抓好政策落实。各地要主动协调财政等职能部门，积极推动通过社会保障卡发放学生奖、助学金工作，从2023年秋季学期起开始施行，到2024年春季学期要实现种类全覆盖、群体全覆盖。各地要按照“试点先行、循序推进”的原则推进校园“一卡通”，选择一至两所技工院校打造成应用示范点，2023年底完成社会保障卡在试点学校的全部应用，按照实际情况实现出入校园、餐饮消费、奖助学金发放、图书借阅、学籍管理、考试管理等“一卡通”。2024年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逐步推广，到2024年底，在全省技工院校实现出入校园、餐饮消费、奖助学金发放、图书借阅、学籍管理、考试管理等功能。省管技工院校要参照上述要求执行，争取在2024年春季学期结束前形成模式。

三、做好服务保障。做好社会保障卡服务是实施“一卡通”的基础关键，各地各校要全面摸排学生社会保障卡发行银行情况、银行功能激活情况，确保学生社会保障卡各项功能正常使用、电子社会保障卡能正常申领，特别是对于未激活银行功能的要提前做好告知；要定期组织银行进校园，做好制卡、激活等服务。为

避免丢卡给学生带来不便，除发放奖助学金外的“一卡通”场景鼓励使用电子社会保障卡为主、实体社会保障卡为辅，系统要改造升级满足线上使用。

四、注重安全管理。各地各校要充分运用信息化整合资源，解决数据共享难题，共同做好系统对接，化解“一卡通”推进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各地各校要做好日常监督检查，全面掌握持卡学生基数，规范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要加强发卡银行的联动，确保信息安全与资金安全。教育学生要妥善保管社会保障卡及密码，不得出租、转让、出借本人社会保障卡。

五、加大宣传引导。各地各校要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加强“一卡通”宣传，特别是要在校园显著位置放置使用“一卡通”宣传图册，在服务场所放置使用指南。借助多渠道开展线上线下、丰富多样的宣传活动，要围绕学生关注的“一卡通”应用功能、使用体验、安全用卡等方面开展针对性的政策宣讲和现场答疑，提高学生用卡积极性和主动性，强化学生用卡安全意识。要积极贯彻《江西省社会保障卡一卡通条例》，强化用卡问题反馈和处理，特别是要保障学生补换卡自由选择银行权利，积极鼓励合作银行以优质服务赢得学生认可使用。

附件：社会保障卡业务办理应知应会

(此页无正文)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3年10月25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社会保障卡业务办理应知应会

一、社会保障卡申领，及身份功能的启用、挂失、解挂、补换、密码修改和重置

窗口办理。年满 18 周岁的公民需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社会保障卡人社服务窗口或社会保障卡银行服务窗口办理；未满 18 周岁的公民需法定监护人持有效身份证件、户口簿到社会保障卡人社服务窗口或社会保障卡银行服务窗口代办。

线上办理。年满 18 周岁的公民可登录“江西省社会保障卡”微信公众号等线上渠道办理；未满 18 周岁的公民，可通过“江西省社会保障卡”微信公众号等线上渠道，由法定监护人上传有效身份证件、户口簿，认证后方可办理。

二、社会保障卡银行功能的激活、挂失、解挂、密码修改和重置

窗口办理。年满 18 周岁的公民需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联名银行网点办理；未满 18 周岁的公民需法定监护人持有效身份证件、户口簿到银行服务窗口代办。

三、社会保障卡变更联名银行补换卡

已持有社会保障卡的公民，在办理变更社会保障卡联名银行

时，年满 18 周岁的应先到原卡联名银行网点办理银行账户注销、旧卡回收等手续后，再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社会保障卡人社或银行服务窗口选取联名银行补换新卡；未满 18 周岁的，需法定监护人持有效身份证件、户口簿先到原卡联名银行网点办理银行账户注销、旧卡回收等手续后，再参照社会保障卡申领流程选取新的发卡银行进行补换卡。

四、电子社会保障卡申领

申领渠道。“赣服通”“江西人社”APP、电子社保卡微信小程序、社会保障卡联名银行手机银行等。

电子社会保障卡同步申领。公民在新申领第三代社会保障卡时，将同步生成电子社会保障卡，持卡人可在电子社会保障卡渠道直接使用。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3年10月25日印发

责任处室单位：省人社宣传中心

校对人：彭慧